

#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 到期购回解除质押、部分股份延期购回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近日接到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拉萨市金刚玻璃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金刚”）的通知，获悉拉萨金刚将其通过质押式回购交易质押给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山证券”）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部分股份到期购回解除质押、部分股份延期购回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 一、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部分股份到期购回解除质押、部分股份延期购回的基本情况

#### （一）到期购回解除质押情况

拉萨金刚归还与中山证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部分融资负债，并相应做购回 300 股操作。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拉萨市金刚玻璃实业有限公司	是	300 股	2017 年 10 月 19 日	2019 年 01 月 18 日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0.0013%

#### （二）延期购回情况

2017 年 10 月 19 日，拉萨金刚质押给中山证券的公司股份合计 8,819,100 股。2019 年 01 月 18 日，拉萨金刚将上述 8,819,100 股质押股份部分购回后，为剩余未购回的 8,818,800 股办理了延期购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原到期购回日	延期后到期购回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延期购回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拉萨市金刚玻璃实业有限公司	是	8,818,800	2017年10月19日	2019年01月18日	2019年04月17日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8.09%	融资

##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拉萨金刚共持有公司股份 23,154,9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2%，本次到期购回股份 3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0.0013%，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01%；本次延期购回股份 8,818,8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的 38.09%，占公司总股本的 4.0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拉萨金刚累计质押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3,148,800 股，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9.97%，占公司总股本的 10.72%。

## 三、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广东金刚玻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二十一日